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2017年11月23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诺安油气能源(QDII-FOF-LOF)

基金主代码 1632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诺安油气能源股票证券投资基金(LOF)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

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7年11月23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7年11月23日

暂停定投起始日 2017年11月23日

暂停申购、赎回及定

投业务的原因说明

因2017年11月23日为美国公众假日(感恩节),本基金境外主要市场(纽约证券交易所)逢节假日暂停交易,同时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所以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

注:本基金2015年2月17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场内交易简称为“诺安油气”,场内交易代码为“163208”。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将于2017年11月23日暂停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自2017年11月24日起,本基金恢复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定投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公司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公告。

请投资人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节假日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8,或至本公司网站

(www.lion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等文件及相关公告,如实填写或更新个人信息并核对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